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筹资金先行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风险：公司拟自筹资金先行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领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秀公司”）增资2004.56万元，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完成后，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本次先行增资领秀公司的资金。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补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 本次关联交易总额：人民币2004.56万元

● 本次交易因涉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补充，故本次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跨境电子商务平台项目”，以向控股子公司领秀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现为积极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平台项目的实施，公司拟自筹资金先行向领秀公司增资，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完成后，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本次先行增资领秀公司的资金。

公司本次拟对领秀公司增资 2004.56 万元，上海汇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银集团”）将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后，领秀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公司对领秀公司仍控股 66.94%，汇银集团对领秀公司仍持股 33.06%。

领秀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58 号 18 楼，法定代表人：季胜君，注册资本 2677.60 万元人民币，由本公司控股 66.94%。公司经营范围：电子商务，商品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计算机信息服务，企业营销策划，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和销售等。

2014 年底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609 万元，净资产 6.07 万元。2014 年 1-12 月的营业收入为 970.16 万元，净利润为-1064 万元。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3619.07 万元，净资产-923.03 万元。2015 年 1-12 月的营业收入为 1205.96 万元，净利润为-1614.85 万元。（未经审计）

本次交易因涉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补充，故本次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 年，是隶属于上海市国资委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吕勇明，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娄山关路85 号A 座22-24 层，主要经营范围：经营和代理纺织品、服装等商品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三来一补业务，经营技术进出口业务和轻纺、服装行业的国外工程承包业务、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承办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产权经纪，自有房屋租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014 年底东方国际集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518,316万元，归属母公司的净资产为706,418 万元，2014 年1-12 月的营业收入为2,085,255 万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28,834 万元。

截至2015 年11月30 日东方国际集团的总资产为1,517,779 万元，归属母公司的净资产650,182 万元，2015 年1-11 月的营业收入为1,953,314 万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31,598万元（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跨境电子商务平台项目”经 201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5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15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目前领秀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因其经营业务的特殊性需要大量采购进口商品以丰富其“爱奢汇”官网及第三方平台的铺货品种和数量。由于第三方平台的回款账期一般都在 2-3 个月以上，故造成领秀公司资金压力较大。在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到位的情况下，上市公司拟通过自筹资金预先对领秀公司增资 2004.56 万元。

四、本次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方法和原则：

目前领秀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因其经营业务的特殊性，急需流动资金来支撑和解决现金流的问题，公司拟对领秀公司增资2004.56万元，上海汇银（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后公司对领秀公司仍控股66.94%，汇银集团对领秀公司仍持股

33.06%。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风险：

公司本次拟自筹资金向领秀公司先行增资，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跨境电子商务平台项目”资金，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目前领秀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因经营业务特殊，第三方平台存在回款账期，造成领秀公司资金压力较大。在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到位的情况下，公司拟自筹资金先行向领秀公司增资，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完成后，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本次先行增资领秀公司的资金，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该增资行为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6日